

【陳兩嘉教授獎學金】實施辦法

97.02.27 第 960201 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宗旨：

為紀念陳兩嘉教授暨鼓勵同學認真向學，鼓勵學生從事高科技相關研究，培養電子電腦技術人才及獎勵在校期間表現優異富研究潛力之學生，特設置陳兩嘉教授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

二、本獎學金以新台幣參佰萬元為本金，新增捐款亦定額轉入本金，並採郵匯局或銀行定存孳息發給。

三、獎勵名額、金額：本獎學金每年發放一次，總計貳名，每名貳萬元及獎狀一只。

四、申請資格：

(一) 中原大學電子系在學之大三、大四學生及博、碩士班研究生

(二) 上一學期操行成績及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

具下列條件者尤佳：

- 有研發構想且同意與陳兩嘉教授家屬代表協同研究者
- 曾有專題作品或論著發表者
- 曾獲特殊獎項者

五、申請辦法：

應備文件(各一式一份)：

(一) 獎學金申請書

(二)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三)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 歷年成績單正本(需檢附學校出具在班上名次之證明文件)

(五) 自我推薦函

(六) 教授或專業教師推薦函

(七) 獎學金申請人聲明書

可另附下列相關文件：

(八) 論著、研究計劃

(九) 曾獲特殊獎項證明

(十) 曾發表或獲獎作品相關資料

(十一) 協同研究同意書

六、申請方式：備妥申請文件，請送至電子系系辦公室。

七、申請時間：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八、遴選方式：凡符合申請資格且應備文件齊全者，由電子系獎學金審核委員會進行遴選。

九、募款方式：本獎學金接受校友與社會各界捐款。

十、本辦法若有變更或其他未盡事宜，得經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與陳兩嘉教授家屬代表共同修訂後實施。